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CO Pacific Limited 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9)

公告

董事辭任、
董事調任、
董事副總經理辭任、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委任
及
主席、授權代表、
在香港接受法律程序文件的代理人及
董事會下設委員會委員變更事宜

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2015年1月21日起：

- (一) 因工作調動，李雲鵬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 (二)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萬敏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 (三) 本公司執行董事王海民先生調任非執行董事並辭任本公司董事副總經理、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指定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受法律文件的代理人(「傳票代理人」)、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的投資及戰略規劃委員會主席，及執行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及
- (四)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副總經理邱晉廣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授權代表、傳票代理人、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的執行委員會及投資及戰略規劃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李雲鵬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辭任有關的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董事會對李雲鵬先生在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傑出貢獻及領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表示衷心感謝。

萬敏先生，46歲，自2011年8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自2015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他亦為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中遠(集團)總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副總經理、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遠洋」)(本公司控股股東，於香港及上海上市)副總經理及中遠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中遠集運」)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萬先生在1990年加入中遠集團，歷任上海中遠國際貨運有限公司出口科副科長、市場部攬貨科科長、市場部副經理、副經理(主持)、經理、公司總經理助理、中遠集運市場部副總經理、亞太貿易區總經理、美洲貿易區總經理、副總經理、中遠美洲公司總裁兼中遠集運美洲公司總裁等職。萬先生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為工程師。

萬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除本文中披露者外，萬先生並無兼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任何其他職務，並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

根據本公司與萬先生簽訂之委任函，萬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之任期自2015年1月21日起至本公司於2017年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當天止，其任期須遵照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有關輪值告退及重選之規定。萬先生的董事袍金經參考其職責及責任及當時市場情況，由薪酬委員會作出建議並由董事會釐定，並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得到股東批准。根據委任函，萬先生將不收取任何董事袍金。

於本公告日，萬先生概無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

除本文中披露者外，萬先生確認概無有關其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之其他事項須知會股東，亦無其他資料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

王海民先生，42歲，自2015年1月起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前，他自2010年10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自2013年10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副總經理。王先生亦為本公司及中國遠洋若干附屬公司董事。王先生在1995年加入中遠集團，曾任中遠集運企劃部規劃合作處處長、企業策劃部副總經理及戰略發展部總經理、中國遠洋運輸部總經理及中遠投資(新加坡)有限公司(於新加坡上市)非獨立及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畢業於

上海海事大學，並獲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為工程師。

除本文中披露者外，王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兼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任何其他職務，並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

根據本公司與王先生簽訂之委任函，委任王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任期自2015年1月21日起至本公司於2016年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當天止，其任期須遵照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有關輪值告退及重選之規定。根據委任函，王先生之董事袍金為每年120,000港元。王先生的董事袍金經參考其職責及責任及當時市場情況，由薪酬委員會作出建議並由董事會釐定，並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得到股東批准。

於本公告日，王先生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

除本文中披露者外，王先生確認概無有關其調任之其他事宜須知會股東，亦無其他資料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

邱晉廣先生，52歲，自2013年4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副總經理，自2015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邱先生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公司風險控制委員會及投資及戰略規劃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委員，戰略發展部總經理及若干附屬公司董事。邱先生在2008年2月加入本公司擔任戰略發展部總經理，之後曾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邱先生歷任中遠集團內不同的職位，包括中遠美洲碼頭公司副總裁、中遠美洲公司企劃部總經理、中遠(集團)總公司運輸部物流處副處長、處長等職務，並曾經負責中國外輪代理總公司的外事工作。邱先生先後就讀於上海海運學院國際航運系以及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並於1999年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邱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除本文中披露者外，邱先生並無兼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任何其他職務，並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

根據本公司與邱先生簽訂之服務合約，委任邱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兼董事副總經理之合約自2015年1月21日起計為期三年。如欲解約，訂約之任何一方需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邱先生的任期須遵照

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有關輪值告退及重選之規定。根據服務合約，邱先生之薪酬包括年薪5,815,488港元，另加董事會所決定之年度花紅。邱先生在合約期內可獲本公司提供一所供他留港期間居住的住房。住房的面積、位置、價值根據本集團的內部政策所釐定。該薪酬乃根據其服務合約、其於本公司擔任重要管理職務、所肩負的職責及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作出建議並由董事會釐定。

於本公告日，邱先生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邱先生確認概無有關其委任之其他事宜須知會股東，亦無其他資料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

有關李雲鵬先生辭任及前述調任和委任事宜，董事會確認概無其他事項須知會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邱晉廣

香港，2015年1月21日

於本公告日及董事變更後，董事會成員包括萬敏先生(主席)²、邱晉廣先生(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¹、豐金華先生¹、唐潤江先生¹、馮波先生¹、王威先生²、王海民先生²、黃天祐博士¹、范華達先生³、范徐麗泰博士³、李民橋先生³、葉承智先生³及范爾鋼先生³。

¹ 執行董事

² 非執行董事

³ 獨立非執行董事